

北京市总工会

关于申报参加首届大国工匠 创新交流大会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做好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有关筹备工作的通知》要求，市总工会拟征集部分市级以上职工创新工作室及其创新成果参加交流大会，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创新交流大会时间和地点

2021年12月1日至3日（暂定），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

二、创新交流大会主要内容

（一）创新成果展示交流。

（二）创新成果发布、工匠技能展示、知识产权转化与转让、主旨讲座等。

三、申报条件

市级以上职工创新工作室，近5年内已完成的主要创新成果不少于3项，其中代表性创新成果能进行实物（模型）展示或演示。

四、申报流程

(一) 申报。各单位认真填报申报表，于7月20日前电子版报送市总工会职工发展部。

(二) 初评。市总工会根据申报情况，选评出部分优秀市级职工创新工作室及其成果参加创新交流大会，按照组委会要求进行相关准备。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 参会创新工作室成果展示图板由市总工会统一制作，实物或模型展示成果由各单位自行制作和运输。

(二) 此次创新交流大会是创新成果转化和交易的平台，各参会创新工作室可利用这次展览展示机会进行相应准备，包括成果发布、知识产权转化与转让等。

(三) 本着自愿申报的原则，各一级单位工会申报创新工作室数量不超过3个。

- 附件：1. 参加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申报表
2. 《关于做好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有关筹备工作的通知》

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发展部

2021年6月28日

